

# 中国航空规划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

## 2017 年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

根据《教育部关于印发〈2017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〉的通知》（教学〔2016〕9 号）要求以及北京市 2017 年研究生招录工作会议精神，结合中国航空规划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实际，特制定本工作办法。

### 一、复试录取工作原则

（一）坚持科学选拔。积极探索并遵循自主培养实用型高级专业人才为指导思想，采用多样化的考查方式，确保生源质量。

（二）坚持公平公正。做到政策透明、程序公开、结果公开、监督有力，切实维护考生的合法权益。

（三）坚持全面考查。在对考生德、智、体等全面考察基础上，突出对考生专业素质、实践能力以及创新精神等方面的考核。

（四）坚持客观评价。凡拟录取的考生均须参加复试，复试成绩进行量化考核，复试合格达到录取标准者方可录取。

（五）坚持安全保密。复试试题及其答案在使用完毕前均系国家机密材料，必须确保命题、印卷、阅卷、统分等环节的安全保密。

### 二、管理机构及职责

（一）为加强对复试及录取工作各个环节的领导和管理，公司成立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（以下简称“领导小

组”）。成员由专业技术委员会（导师）、公司人力资源部、培训中心（研究生部）、纪检监察审计部等部门人员组成，不少于5名，同时配备1名记录员。具体工作在领导小组指导下，由培训中心（研究生部）负责具体实施。

## （二）主要职责

1. 负责制定复试录取工作办法，经领导小组审核批准后组织实施。

2. 研究制定复试程序、复试标准、复试方法，组织复试命题。

3. 组织实施复试工作。

4. 确定拟录取名单。

## 三、复试内容及形式

（一）初试成绩要求：以教育部公布的《2017 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（学术型学位类）》中工学 A 类考生的总分为划线依据，结合我公司招生专业的具体情况确定为原则。2017 年公司结构工程学术型硕士复试总分最低要求为 310 分，政治 55 分，英语 55 分，数学 90 分，专业课 85 分。

## （二）第一志愿考生参加复试的人选及录取方法

1. 通过初审确定参加复试考生人选，复试比例为 1:1.5，并通过电话通知到本人。

2. 复试合格标准及入学总成绩计算方法

(1) 复试包含笔试和面试两部分，笔试科目为英语和结构力学。英语笔试、结构力学笔试和面试的原始分均为百分制。

(2) 复试总成绩的权重分配及计算方法：

复试英语笔试成绩、结构力学笔试成绩和面试成绩在复试分数中的比例依次为 20%、50%和 30%。

复试总成绩=英语笔试成绩\*0.20+结构力学笔试成绩\*0.5+面试成绩\*0.3

(3) 入学总成绩的权重分配及计算方法：

初试、复试总成绩各占入学总成绩的 50%

入学总成绩=复试总成绩\*0.5+初试总成绩\*0.5

(4) 录取方法：按照入学总成绩由高到低排序，择优录取。

(四) 调剂考生参加复试的确定原则、人选及基本要求

1. 当年度初试阶段无人报考或第一志愿考生复试结束后，公司仍有生源余额时，将启动调剂程序。

2. 对申请调剂的考生由领导小组根据考生的本科毕业院校、本科学习成绩、研究生初试成绩、报考第一志愿院校等方面进行综合初审，通过初审者可参加复试。复试比例为 1:1.5。

3. 调剂复试合格标准及入学总成绩计算方法

(1) 调剂复试成绩加分原则及依据：本公司研究生入学后基础课程教育由公司与清华大学联合培养，报考清华大学结构工程专业的考生可在入学总成绩中加 10 分。

(2) 调剂复试包含笔试和面试两部分，笔试科目为英语和结构力学。英语笔试、结构力学笔试和面试的原始分均为百分制。

(3) 调剂复试总成绩的权重分配及计算方法：

复试英语笔试成绩、结构力学笔试成绩和面试成绩在复试分数中的比例依次为 20%、50%和 30%。

调剂复试总成绩=英语笔试成绩\*0.20+结构力学笔试成绩\*0.5+面试成绩\*0.3

(4) 入学总成绩的权重分配及计算方法：

初试、调剂复试总成绩各占入学总成绩的 50%

入学总成绩=调剂复试总成绩\*0.5+初试总成绩\*0.5+加分

(5) 录取方法：按照入学总成绩由高到低排序，择优录取。

四、具体安排：

(一) 调剂（复试）时间：3月27日

9:00-11:00 专业笔试

13:00-15:00 英语笔试

15:10-17:00 面试

(二) 复试地点：中国航空规划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（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12号）

五、调剂（复试）人员名单

姓名	初试成绩	英语	政治	数学	专业	本科院校	报考院校
郭涵	358	57	65	125	111	中南大学	中南大学

刘 盛	352	62	67	123	100	北方工业 大学	天津大学
韩奇昊	348	61	62	100	125	山东科技 大学	中国矿业 大学

六、拟录取人员名单将通过电话通知到考生本人，考生也可于中国航空规划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官网（网址：[www.avic-capdi.com](http://www.avic-capdi.com)）查询。

七、有以下情况的考生不予拟录取：

（一）未参加体检或体检不合格的考生不予拟录取；

（二）复试（调剂）期间发现考生不符合规定报考条件、考试违纪舞弊、替考及政治思想道德状况不符合录取要求的，一律视为不合格，不予拟录取。

八、咨询、监督方式

中国航空规划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咨询电话：

010-62037502（钱老师）

中国航空规划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监督电话：

010-62038474

北京教育考试院研究生招生办公室监督电话：

010-82837456

中国航空规划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

研究生部

2017年3月24日